

关于大商所调整部分品种期货合约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水平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根据大商所发〔2020〕127号文件通知，自2020年3月26日（星期四）结算时起，将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豆粕、豆油和聚氯乙烯品种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所保证金水平分别调整为5%和6%。

我司对上述品种的期货合约收取的公司保证金比例同步调整。

如遇上述涨跌停板幅度、交易保证金水平与现行执行的涨跌停板幅度、交易保证金水平不同时，则按两者中幅度大、水平高的执行。

特此通知。

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26日